

中國大運河歷史文獻集成

29

主編 王雲 李泉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第二十九册目錄

下河集要備考 清·朱楹撰

.....

〔清〕朱楹撰

下河集要備考

清抄本

下河集要備考

《下河集要備考》，清朱楹撰。朱楹，道光年間人，生卒年不詳，曾任揚州府糧河道通判、海安同知。是書主要輯錄清順治九年（一六五二）至嘉慶十九年（一八一四）有關下河治理的上諭和大臣的奏疏，涉及裏下河地區的水利及河渠治理問題。所謂下河，即裏下河地區，

《下河集要備考》共分四冊，第一冊主要記述順治九年至雍正十一年（一七三三）間河事。此冊首錄靳輔《下河形勢說》，對裏下河地區的地形狀況及水利形勢作了簡要介紹，可以說是開篇明義，起着全書前言作用。該冊正文主要彙集以下文獻：靳公輔疏，湯公斌奏對，孫公在豐疏，凱公音布疏，工部議覆疏，王公新命疏，工部議覆疏，桑公格等會勘疏，桑公格等覆議疏，康熙三十八年（一六九九）仁皇帝南巡諭旨，張公鵬翻疏，康熙四十二年仁皇帝南巡河工告成諭旨，康熙四十四年仁皇帝南巡諭旨，工部題覆疏，范公時繹等會議疏，高公斌疏，范公時繹等覆勘疏。本部分所涉及的主要問題是有關下河地區究竟是疏浚海口以使積水入海還是築堤束水以防海潮倒灌。該冊所列文獻主要來源於《江蘇下河抄本》、《治河方略》、《南河成案彙編》、《淮安府志》、《東臺縣志》等。

第二冊主要記述乾隆元年（一七三六）至十年間河事，首錄乾隆元年七月兩江總督趙趙宏恩奏疏，陳述有關申場河新舊石閘管理及泰州王家港鹽城新洋港二處海口疏浚工具設置情況。此外所涉文獻還有工部議覆奏，許公容奏，那公蘇圖等會勘奏，工部會議奏，工部議覆奏，白公鍾山奏，大學士九卿會議奏，工部議覆奏等。該冊諸奏疏主要錄自《南河成案彙編》、《江蘇下河抄本》等。

第三冊主要記述乾隆十五年（一七五〇）至二十八年河事，首錄乾隆十五年二月聖駕南巡時，總河高斌奏呈南河圖說二十條中的兩條，即「高寶各壩下河一條」和「芒稻河歸江各路閘壩」。其後依次為傅公恒奏，白公鍾山等奏，嵇公瓚奏，尹公繼善等奏，白公鍾山等奏，尹公繼善等奏，嵇公瓚等會議覆奏，尹公繼善等奏，嵇公瓚奏，高公晉等會勘覆奏，高公晉等奏，劉公統助等會勘覆奏，尹公繼善等會奏，高公晉奏，莊公有恭奏等文獻，主要錄自《江蘇下河抄本》、《南河成案彙編》等。

第四冊記乾隆三十一年至嘉慶十九年河事。所錄文獻主要有李公宏奏，高公晉奏，裘公日修等奏，鐵公保等奏，工部議奏，戴公均元等奏，劉公權之奏，百公齡等奏，松公筠等奏，初公彭齡奏。百齡在其諸奏疏中，條陳有清一代裏下河治理之經過，指出歷來治河能手均力屈於下河，可視為本冊諸奏疏持論之亮點。本冊所錄文獻主要來自《南河成案彙編》。

四冊之後，朱楹又加長篇按語，對四冊所錄諸奏疏及朝廷覆議內容要點按順序作了扼要概述。

該書未見出版，祇有清抄本傳世。廣陵書社《中國水利志叢刊》所收此書即為清抄本影印。

本書以清抄本為底本影印。（崔建利）

下河集要備考

上諭

下河集要備考

第一冊 順治九年 至雍正



靳公輔疏

湯公斌奏對

孫公在豐疏

凱公音布疏

工部議覆疏

王公新命疏

工部議覆疏

桑公格等會勘疏

桑公格等覆議疏

康熙三十八年

仁皇帝南巡諭旨

張公鵬翮疏

康熙四十二年

仁皇帝南巡河工告成諭旨

康熙四十四年

仁皇帝南巡諭旨

工部題覆疏

高公斌疏

范公時繹等會議疏

范公時繹等覆勘疏

下河集要備考

靳文襄公下河形勢說曰淮以南揚以北周圍
千百里澤國也運河貫其中東西二隄夾之西
隄以西為上河澤之所鍾舊有汜光白馬甍社
邵伯等十七湖東隄以東為下河澤之所鍾舊
有射陽廣洋雞雀涿洋淤溪等三十六湖上河
西南接滁泗天長諸山危岡斷隴起伏相續地
形為高水之所從發也下河東北與海為隣地

形為卑水之所洩也兩河均受水患而下河尤
烈何也上河西南受滁泗天長諸山溪之水東
注之下河下河受之下河西受上河所注滔滔
無窮之水東注之海而海不受非不受也海岸
高而朝宗之路塞故昔人譬之釜底也然下河
以東山陽則有廟灣鹽城則有天妃石碓興化
則有丁溪白駒寶應則有滕隴喻口其他鹽場
村鎮小渠不可悉記皆所以通湖水之出海者

也沿海一帶長隄起於廟灣蜿蜒三百餘里曰
范公隄以障海潮之入河者也沿范隄之旁南
北有河一道曰串場河淮南諸商運鹽之所往
來也運河東堤中八十里曰平津堰明初設立
三十三淺淺有淺夫使之不時撈濬運鹽之隄
曰東河塘明初分為十塘塘有塘夫使之隨時
修築統計下河之地不下三十萬頃為田者十
之四為湖者十之六當時隄工堅固疏浚得宜

故水旱皆無慮也此說見東臺縣志謹錄以弁
簡首

下河集要備考

順治九年御史楊世學疏言上有閘壩下有海口運河水漲開閘壩使出海口自無漬決矣

國初因居民防堵新昌餘賊遂塞海口請亟開濬戶部侍郎王永吉亦疏請開海口

順治十六年總河朱之錫議覆御史何可化疏言運河東岸有涇河子嬰諸閘洩水由射陽湖入海有金灣芒稻河灣頭閘洩水南入於江堤

開現存間有圮壞應估修葺是歲歸仁堤決水
歸洪湖由翟壩古溝灌諸湖潰漕隄東注興化
廬舍漂沒

康熙四年大水巡撫陳之龍用鄉官孫宗彞等
議暫掘丁溪白駒二閘水即退

康熙七年六月驟雨十日高寶環城水高二丈

冬

特遣大臣明珠等相視海口始飭開天妃石碇白駒諸

閘放水入海因弊未盡除旋復閉塞

康熙九年工科給事中李宗孔

康熙十六年御史宮夢仁先後疏請浚治海口

康熙十七年總河靳輔議覆車兒埠當開海口

串場河應浚

康熙十九年給事中許承宣奏近海三十六鹽

場尚有涵洞形跡宜脩葺以洩水

康熙二十三年重挑金灣人字河時

上南巡閱河因以挑浚下河之議問河臣靳輔對云
前許承宣條奏臣因工費甚多不敢輕議或用
民夫開挑可節省

國帑然必十餘年方可告成

上云太遲若到十年知將來河道如何不若仍動錢糧
速速興工為是十一月

回鑾至卽伯鎮吏部尚書伊桑阿奉

上面諭朕車駕南巡省民疾苦路經高郵寶應等處見

民間廬舍田疇被水淹沒朕心深為軫念詢問其故
具悉梗概高寶等處河水下流原有海口以年久沙
淤遂致壅塞今將入海故道浚治深通可免水患自
是往還每念及此不忍於懷此一方生靈必圖拯濟
安全咸使得所始稱朕意爾同工部尚書薩木哈往
被水災州縣逐一詳勘於旬日內覆奏務期濟民除
患縱多經費在所不惜爾等體朕至意速行伊桑阿

等還奏臣等詳勘海口山陽高寶七州縣之水